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重要提示

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于2005年9月21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61号文核准,基金合同于2005年11月10日正式生效。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本基金的未来表现。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复核,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7年5月10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7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公司名称: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6月6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
法定代表人:章嘉玉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10-66577728
联系人:方子木
注册资本:1.8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51%;荷银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49%。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刘惠文先生,拟任董事长,目前正在履行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申请程序。毕业于吉林大学经济系,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96年至2001年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01年起担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自2005年起兼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核心企业的董事长。

章嘉玉女士,副董事长。毕业于美国加州大学洛山矶分校,图书馆学和企业管理学双硕士学位。1990年至1997年任台湾怡富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企划部副总经理,1997年至2000年任台湾光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00年起担任荷银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台湾)总经理。2004年7月起任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同)董事长。2004年11月起任荷银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中国区总裁。

刘振宇先生,董事。毕业于天津师范大学,拥有法学学士学位和经济学硕士学位,律师、经济师、项目数据分析师。2000年至2002年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副部长。2002年起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

马军先生,董事。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工程系,工学士学位,经济师、项目数据分析师。2002年起任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5年起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主任。

黄金源(Alex K.G. Ng)先生,董事。马来西亚籍。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经济学专业毕业。1983年起,先后在美国美林公司任投资人员、在马来西亚任金融研究员。1988年在新加坡加盟荷兰银行,后调荷银证券香港分公司。目前担任荷银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亚太区投资总监。

何国良先生,董事。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统计学专业,哲学硕士学位,特许金融分析师(CFA)。1994年至1997年任职于GMO(香港)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定量分析师;1997年至2004年任职于荷银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高级投资组合经理、研究部主管;2004年至2005年任职于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部总经理;2005年至今,担任荷银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香港和中国大陆股票投资主管。

汪丁丁先生,独立董事,毕业于北京师范学院数学系,中国科学院数学力学部理学硕士学位,1990年获夏威夷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1984年至1998年先后担任中国科学院系统科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美国东西方中心人口研究所访问学者、博士后研究员、香港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助理教授、德国杜依斯堡大学经济系客座教授、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副教授及美国夏威夷大学经济系访问教授。目前担任北京大学及浙江大学教授,兼任《财经》杂志学术顾问。

周小明先生,独立董事,毕业于浙江大学法学院,中国政法大学法学硕士学位,1995年获法学博士学位。1990年起先后任职于浙江大学、中国人民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司、清华大学经管学院和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曾担任全国人大常委会财经委员会《信托法》、《证券投资基金法》起草小组成员。目前担任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孔晓艳女士,独立董事,毕业于中山大学法律系,法学硕士学位,一级律师。1993年至1997年任天津市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1997年至1999年任香港Livasari&Co.律师行中国法律顾问。1999年至2004年任嘉德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高级合伙人。2004年至今任嘉德恒时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高级合伙人。

范小云女士,独立董事,毕业于南开大学金融学系,经济学博士学位。1997年至2005年历任南开大学金融学系讲师、副教授。2005年起任南开大学金融学系副主任、国际金融研究中心主任。2001年至2005年还担任《南开经济研究》副主编。2005年起任中国金融学会理事。

2、监事会成员

邢吉海先生,监事。毕业于天津干部管理学院财会专业,会计师。1995年至1997年任天津泰达国际酒店集团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1997年至2000年任职于天津经济开发区财政局。2000年至2001年任天津开发区总公司财务中心主任。2001年起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财务中心主任。

潘孝祖先生,监事。毕业于香港树仁学院,持有会计文凭,并为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工会资深会员(FCCA),香港会计师工会会员(HKCPA)及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1984年以来,先后任职于陈施会计师事务所、荷兰银行、荷兰证券,以及荷银资产管理公司。现任荷银资产管理亚太区营运总监,负责亚太区内10个国家和地区的后勤支持工作。

王泉先生,监事。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2002年3月至今在泰达荷银基金管理公司工作,历任基金事务部基金会计、基金事务部副总经理、基金事务部总经理。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缪钧伟先生,总经理。毕业于复旦大学和香港城市大学,获得理学学士、经济学硕士和金融学博士学位;1998年10月至2003年2月任证监会基金部副处长;2003年3月至2006年8月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2月起任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青山先生,副总经理兼投资研究总监。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史学学士和管理学硕士。1997年就职于华夏证券基金部,参与筹建华夏基金管理公司,从事投资研究工作。2001年起参与筹建湘财合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身)并工作至今,期间历任研究部负责人、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投资总监兼总经理助理。2006年11月起任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研究总监。

傅国庆先生,副总经理。毕业于南开大学和美国罗斯福大学,获文学士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3年至2006年就职于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从事信托业务管理工作,期间曾任办公室主任、研发部经理、信托业务总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9月起任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雷学军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博士研究生,证券从业经历12年,曾就职光大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北京)总经理、资产管理部(北京)总经理。2002年加入嘉实基金管理公司,任机构理财总监,主要负责社保基金和企业年金等相关业务,2004年加盟泰达荷银基金管理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市场总监,现负责公司创新业务。

许苓女士,副总经理。美国麻萨诸塞州立大学工学博士、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商学院及英国伦敦商学院MBA。1992起历任加拿大多伦多证券交易所应用专家、道琼斯Telerate公司资深分析师、美国富达投资公司资深咨询师等职。2004年起任湘财证券首席投资策略师。2005年起任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总监、机构理财总监等职,现负责机构理财业务。

张萍女士,督察长。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和中国科学院,管理学和理学双硕士。先后任职于中信公司、毕马威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等公司,从事财务管理和管理咨询工作。2002年起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监察稽核部副总监。2005年10月起任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监。2006年11月起任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彭泳先生,2002年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获金融学硕士学位,同年加入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董事会秘书、2004年3月起担任研究部宏观和固定收益研究员、2005年11月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6年12月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自2007年3月起,彭泳先生同时还担任泰达荷银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5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梁钧先生,2005年10月至2007年3月管理本基金。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总经理缪钧伟、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刘青山、研究部总监梁辉、交易部负责人陈力、督察长兼风险管理部负责人张萍以及基金经理刘青山、梁辉、李泽刚、温震宇、康赛波、陈少平、许杰、彭泳、魏延军。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1、基金托管人概况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注册资本:361亿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组织形式:国有独资企业
营业期限:持续经营
电话:010-68424199
联系人:李芳菲

2、主要人员情况

杨明生先生:中国农业银行党委书记、行长。50岁,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辽宁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农行沈阳市分行副行长、党组成员,农行工业信贷部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农行天津市分行副行长、党组副书记(主持工作),农行天津市分行行长、党组书记,农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现任农行党委书记、行长。

杨琨先生:中国农业银行副行长。47岁,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人事部劳动工资处处长,农行人事教育部副主任,农行市场开发部总经理,农行安徽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现任中国农业银行副行长。

张军洲先生:基金托管部总经理。43岁,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农行总行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基金托管部总经理。

刘树军先生:基金托管部副总经理。46岁,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记者。曾任中国农业银行长春分行办公室主任、农行总行办公室正处级秘书,农行总行信贷部工业信贷处处长。现任基金托管部副总经理。

余晓晨先生: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42岁,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香港农银证券公司总经理、托管业务部市场开发处处长、境外资产托管处处长、委托资产托管处处长。现任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

3、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情况

(1)部门设置及员工:1998年5月,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2004年9月更名为托管业务部,内设技术保障处、营运中心、委托资产托管处、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处、综合管理处、风险管理处、境外资产托管处和投资银行处,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清算、核算、交易监督快捷处理系统,现有员工79名。

(2)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2006年9月30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43只,基金裕阳、基金裕隆、基金汉盛、基金景阳、基金景博、基金景福、基金天华、基金同德、基金景业、基金鸿阳、基金丰和、基金久嘉、富国动态平衡开放式基金、长盛成长价值开放式基金、宝盈鸿利收益开放式基金、大成价值增长开放式基金、大成债券开放式基金、银河稳健开放式基金、银河收益开放式基金、长盛债券开放式基金、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基金、长盛动态精选开放式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基金、万家保本增值开放式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基金、富国天瑞强势开放式基金、鹏华货币市场基金、国联分红增利开放式基金、国泰货币市场基金、新世纪优选分红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基金、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益民货币市场基金、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基金份额达539亿份。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客服电话:95599
联系电话:010-68424199
传真:010-68424181
联系人:李芳菲
银行网站:http://www.abchina.com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曹榕
银行网址:http://www.bankcomm.com

3、深圳发展银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法兰克纽曼(FrankN.Newman)
联系人:周勤
客服电话:95501
传真:0755-82080714
公司网站:http://www.sdb.com.cn

4、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服电话:95533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王琳
公司网站:www.ccb.com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秦晓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6、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法定代表人:金运
客服电话:95528
公司网站:http://www.spdb.com.cn

7、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银城东路139号华能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客服电话:021-68865020
传真:021-68865938
联系人:钟康莺
公司网站:http://www.xcsc.com

8、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服电话:400-8888-108(免长途费)
联系人:魏明
公司网站:http://www.csc108.com

9、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0层
法定代表人:平岳
客服电话:021-68604866
传真:021-50372474
联系人:张静
公司网站:http://www.bocichina.com.cn

10、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电话:025-84457777-721/882
传真:025-84579879
联系人:张小波、李金龙、张雪璀
公司网站:http://www.htsc.com.cn

1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延平路135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客服电话:4008888666
联系人:芮敏祺
公司网站:http://www.gtja.com

1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26楼2611室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36、37、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7985
联系人:肖中梅
公司网站:http://www.gf.com.cn

13、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陆家嘴东路166号中保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服电话:021-68419974
联系人:杨盛芳
公司网站:http://www.xyzq.com.cn

14、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138-1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李树
联系电话:0431-96688-99、0431-5096733
联系人:高新宇
公司网站:http://www.nesc.cn

15、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新源广场22-2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新源广场22-29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客服电话:021-962506、4008888506
联系人:盛云
公司网站:http://www.dfzq.com.cn

16、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朱利
电话:010-66568587
联系人:郭京华
公司网站:http://www.chinastock.com.cn

17、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叶黎成
客服电话:95511
联系人:庄维佳、余江
公司网站:http://www.pa18.com

18、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98号方正大厦二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李文义
电话:010-68084591
联系人:戴荻
公司网站:http://www.xsdzq.cn

19、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魏云鹏
联系人:高峰
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6199
公司网站:http://www.cc168.com.cn

20、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38-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黄健
联系电话:0755-82943511
传真:0755-82943237
公司网站:http://www.newone.com.cn

21、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大钟亭8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大钟亭8号
法定代表人:张华东
联系电话:025-83364032
联系人:胥春阳
公司网站:http://www.njzq.com.cn

22、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常州延陵西路59号常信大厦18、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989号中达广场17楼
法定代表人:顾森贤
联系人:龙涛
联系电话:021-50588876
公司网站:http://www.longone.com.cn

23、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1-4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1-42层
法定代表人:段强
联系人:夏尚
联系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公司网站:http://www.csco.com.cn

24、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广场4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2号安贞大厦3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联系人:马泽承
客服电话:8008108809
传真:010-64482090
公司网站:http://www.guodu.com

25、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幸福村中路锦绣园D座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电话:010-84533151-822/802
联系人:陈少震
公司网站:http://www.txsec.com

26、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马国强
客服电话:400-8888-555,0755-25125666
联系人:盛宗凌
公司网站:http://www.lhzq.com

27、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客服电话:021-962505
传真:021-64738844
联系人:胡洁净
联系电话:021-54033888转2908
公司网站:http://www.sw2000.com.cn

28、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服电话:400-8888-001、021-962503
联系人:金芸、杨薇
公司网站:http://www.htsec.com

29、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29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3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联系电话:022-28451883
联系人:徐焕强
公司网站:http:// www.bhzq.com

30、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5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5楼
法定代表人:吴志明
客服电话:020-87320991
传真:020-87325036
联系人:江欣
公司网站:www.gzs.com.cn

31、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市沈河区小西路4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88号浦发大厦26楼
法定代表人:王军
客服电话:021-68590808-8119
传真:021-68596077
联系人:罗芳
公司网站:www.tebon.com.cn

32、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王比
客服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联系人:张腾
公司网站:www.gfhfzq.com.cn

33、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服电话:800-810-8868
联系人:林建闽
公司网站:www.guosen.com.cn

34、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楼
法定代表人:郑辉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228
传真:0755-83025625
联系人:金春
网站:http://www.jyzq.cn

(二)直销机构
名称: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
联系人:延蕙、马志颖
联系电话:010-66577619、7618
客户服务电话:400 698 8888(免长话费)
传真:010-66577760、7761

(三)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
法人代表:章嘉玉
联系人:王泉
电话:010-66577768
传真:010-66577750

(四)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京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曹斌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27号中扬大厦5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27号中扬大厦505室
电话:010-68938188
传真:010-68938088
经办律师:曹斌 杨晓勇

(五)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沈家弄325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人代表:Kent Watson
电话:021-61238888
传真:021-61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王鸣宇

四、基金的名称

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确保本金安全性和基金财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者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主要包括现金、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债券回购、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遵守投资纪律并有效管理风险的基础上,实施稳健的投资风格和谨慎的交易操作。以价值分析为基础,数量分析为支持,采用自上而下确定投资策略和自下而上个券选择的程序,运用供求分析、久期偏离、收益率曲线配置和类属配置等积极投资策略,实现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税后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

在合理的市场化利率基准推出的情况下,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投资目标,投资方向和投资策略,确定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提前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高流动性、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收益率和预期风险均低于股票、混合和债券型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7年6月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止2007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

资产组合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债券投资	169,419,155.46	43.46%
买入返售证券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证券	0.00 -	0.00% -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213,346,571.35	54.72%
其它资产	7,105,743.38	1.82%
合计	389,871,470.19	100.00%

2、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80,880,000.00	0.7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000.00	0.00%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00.00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000.00	0.00%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为报告期内每日的融资余额的合计数,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3、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3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73

(2)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内	54.82%	0.00%
2	30天(含)-60天	5.13%	0.00%
3	60天(含)-90天	0.00%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7.76%	0.00%
4	90天(含)-180天	7.76%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5.36%	0.00%
5	180天(含)-397天(含)	0.00%	0.00%
	合计	25.29%	0.00%

4、报告期末债券投资组合

(1)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国家债券	0.00	0.00%
2	金融债券	19,945,138.86	5.1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945,138.86	5.13%
3	央行票据	60,109,348.00	15.45%
4	企业债券	89,364,668.60	22.96%
5	其他	000.00	0.00%
合计		169,419,155.46	43.54%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30,194,551.30	7.76%

注:附息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面值和折溢价,贴现式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投资成本和内在应收利息。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成本(元)	占资产净值的比例(%)
		自有投资	买断式回购		
1	05中信债1	300000		30,194,551.30	7.76%
2	06上石化CP02	300000		30,026,648.77	7.72%
3	06央票78	300000		29,538,018.81	7.59%
4	06中冶CP01	300000		29,143,468.53	7.49%
5	06央票48	210000		20,848,710.03	5.36%
6	06国开27	200000		19,945,138.86	5.13%
7	07央票25	100000		9,722,619.16	2.50%

注:上表中,“债券数量”中的“自有投资”和“买断式回购”指自有的债券投资和通过债券买断式回购业务买入的债券卖出后的余额。

5、“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 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516%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2547%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1034%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的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利息,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

本基金通过每日分红使基金份额净值维持在1.0000元。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3)本报告期内没有需要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4)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其他资产	金额(元)
1	应收利息	5,079,334.66
2	应收申购款	2,026,408.72
合计		7,105,743.38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5年11月10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一)历史各时间段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阶段	基金净值收益率①	基金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6年1月1日-12月31日	1.9697%	0.0065%	1.8799%	0.0003%	0.0898%	0.0062%
2007年1月1日-3月31日	0.4116%	0.0007%	0.5088%	0.0003%	-0.0971%	0.0004%
本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07年3月31日	2.6610%	0.0056%	2.6451%	0.0003%	0.0160%	0.0053%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二)荷银货币市场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2005年11月10日-2007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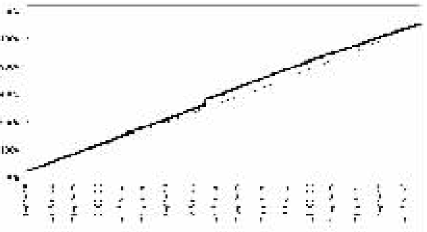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05年11月10日生效,本基金已于基金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建仓并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销售服务费;
4、基金证券交易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支的其它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管理费按基金前一日的资产净值的0.33%的年费率计提,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H=E×0.3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前一日的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3、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基金前一日的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支付给各代销机构,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

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基金销售服务费率,但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不得超过0.25%。基金管理人必须在开始调整之日的3个工作日之前至少在一家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上述(一)4至8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5、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及基金托管费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本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之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期更新招募说明书主要更新内容说明如下:

(一)对公司办公地址、注册地址及客服电话号码的更新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06年11月30日发布迁址公告,公司办公地址自2006年12月3日由“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号海通商务中心C.I座”迁至“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07年1月24日发布变更公司住所的公告,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本公司住所变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258号文审核批准,并已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07年3月28日发布变更客服电话号码的公告,新启用的全国统一客服电话为400 698 8888(免长话费)。

(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新

根据公司2006年度第16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238号文、[2007]4号文核准,聘任刘青山先生、傅国庆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公司2006年度第18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238号文核准,聘任张萍女士担任公司督察长。

根据公司2006年度第22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24号文核准,聘任缪钧伟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许苓女士、雷学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对公司监事的更新

根据公司2007年度第1次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陈铁风先生、李克吾女士辞去公司监事的请求,并选举潘孝祖先生、王泉先生为公司监事。

(四)对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更新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06年12月23日发布关于调整基金经理的公告,聘任彭泳先生担任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与梁钧先生共同管理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07年3月6日发布关于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梁钧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的原因不再担任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泰达荷银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上述基金经理的变更事项已报备北京证监局备案。

(五)对基金托管人的更新

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和相关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六)对代销机构的更新: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新增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的代销机构并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七)对其他内容的更新:

在“二十一、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对网上开户与交易服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情况进行了更新。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07年4月26日发布关于中国建设银行开通泰达荷银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自2007年5月8日起在建设银行销售系统内开通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系列基金(包括合丰成长、合丰周期和合丰稳定基金)、泰达荷银行业精选基金、泰达荷银风险预算基金、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以及泰达荷银企业首选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公告内容详见2007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07年2月14日发布关于中国建设银行开通泰达荷银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自2007年2月16日起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开办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系列行业类别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合丰成长、合丰周期和合丰稳定基金)、泰达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以及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公告内容详见2007年2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07年1月17日发布关于招商银行开通泰达荷银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自2007年1月17日起通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办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系列行业类别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合丰成长、合丰周期和合丰稳定基金)、泰达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以及泰达荷银效率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公告内容详见2007年1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07年1月10日发布关于中国农业银行开通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自2007年1月10日起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开办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公告内容详见2007年1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06年12月28日发布关于交通银行开通泰达荷银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自2006年12月29日起在交通银行销售系统内开通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系列基金(包括合丰成长、合丰周期和合丰稳定基金)、泰达荷银行业精选基金、泰达荷银风险预算基金及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公告内容详见2006年12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2日

股票名称:SST天海 ST天海B 股票代码:600751 900938
编号:临2007-028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6年度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2006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华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其中对无法表示意见事项中关于与关联方的往来款项,公司作出如下补充公告:

1、关于本公司过往年度未对大股东天津市天海集团有限公司占用的资金15,000万元进行账务处理,截止2006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经收回了上述资金,并于2006年财务报表中对年初数据进行了重述调整。

2、关于本公司与天海集团及津联运输有限公司历史交易形成的债权债务,本公司于日前与天海集团及津联运输有限公司核对账务后形成三方确认,并据此对本公司进行了相应的会计调整。三方确认主要内容为:甲方天津市天海集团有限公司、乙方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丙方津联运输有限公司共同确认,截止2006年12月31日,除天海集团与海航集团签订的重组框架协议中,约定应由重组方海航集团承担并解决的甲方及其关联公司对乙方的应付帐款662,026,522.62元人民币,以及该框架协议约定后日本天神海运株式会社与乙方之间新发生的交易事项形成的债权债务以外,乙方尚欠甲方及其下属子公司95,547,122.23元人民币,甲方及其下属子公司尚欠乙方3,404,021.83元人民币。

经甲、乙、丙三方确认,截止2007年05月25日,甲方及其下属子公司与乙方的债权债务对抵后,乙方尚欠甲方及其子公司款项金额为478,790.40元人民币,甲方及其子公司与乙方不存在任何其他未结清的债权债务及交易事项。478,790.40元人民币欠款作为汇率变动的折算差异处理,乙方无须再行支付。

甲、乙、丙三方承诺并保证自身及其子公司不再对截止2007年5月25日之前的债权债务及交易事项提出任何异议。

以上,特此公告。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2日

审计报告

天华中兴审字(2007)第1079-01-01号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海运”)财务报表,包括200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与合并资产负债表、2006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与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06年度现金流量表与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天津海运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

截止2006年12月31日,天津海运累计经营性亏损数额巨大,已经资不抵债(净资产为-5,825.54万元)。截止2007年4月4日(打印贷款卡日期),存在已经逾期未偿还的借款14,350.22万元。虽然天津海运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公司仍可持续经营,并披露了对持续经营能力的应对措施,但由于天津海运如附注(十三)、1及2所述的改善经营计划及重组事项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而且,天津海运过往年度存在未披露以及未履行必要决策程序[如附注(三)、16述及的重大追溯调整]的事项,导致我们不能依赖天津海运的可持续经营假设和内部控制及其运行结果对上述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三、审计意见

由于前段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非常重大和广泛,我们无法对天津海运2006年度的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特别说明:

我们于2007年4月26日对天津海运2006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详见天津海运2007年4月30日公告的天华中兴审字(2007)第1079-01号审计报告)。

鉴于天津海运于该审计报告日后提供了如附注(三)、16所述的相关原始依据、三方确认协议、2007年5月28日天津海运董事会对该等事项的决议以及天津海运根据该等依据重新进行的相关追溯调整记录等补充证据,基于对报表使用人负责的态度,我们根据该等补充证据就该等事项重新发表本审计意见。同时,我们仍提醒报表使用人注意:上述三方确认协议、重大追溯调整事项等尚待天津海运股东大会审批确认。

本报告后附天津海运根据三方确认协议及相关原始依据追溯调整后的2006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天华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贵鹏**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海山
中国 北京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